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农基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培劲于2017年2月27日与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弘德”）签署《协议书》，经协商，就双方借款合同纠纷一事的后续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2、双方同意，自神农基因本次股票复牌后的十个工作日内，黄培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持有的神农基因全部股份中不超过25%的部分（即不超过45,376,000股，占神农基因总股本的4.43%）转让至湖南弘德名下。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后，黄培劲剩余股份不少于136,128,000股，占神农基因总股本不低于13.30%。

3、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双方同意，自黄培劲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至湖南弘德名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双方将另行签署《股份质押协议》，约定黄培劲将其持有的全部剩余神农基因股份质押给湖南弘德并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

4、黄培劲将其持有的部分神农基因股份质押给湖南弘德并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后，双方借款合同纠纷的后续处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7年2月2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培劲的通知，黄培劲与湖南弘德于当日签署《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1、甲方

姓名：黄培劲

性别：男

国籍：中国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2-1号紫荆信息公寓26A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在公司的任职情况：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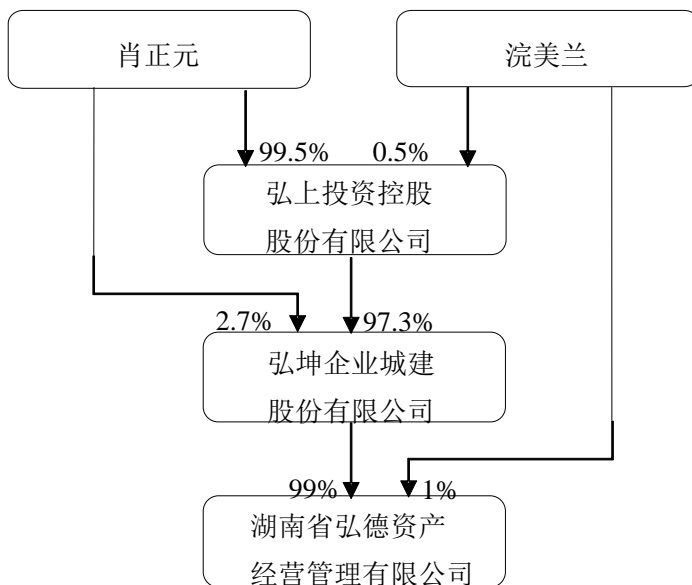
2、乙方

(1) 湖南弘德的基本工商注册信息

名称	湖南省弘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055824533X
注册资本	3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灿辉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30日
住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6号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从事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接受委托进行企业经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理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技术开发、培训、转让及咨询服务；房屋中介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股东名称	弘坤企业城建股份有限公司、浣美兰
通讯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6号

(2) 湖南弘德相关产权与控制关系

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湖南弘德的股权控制结构如下：



其中，弘坤企业城建股份有限公司为湖南弘德的控股股东；肖正元先生与浣美兰女士为夫妻关系，湖南弘德的实际控制人为肖正元先生。

(3) 湖南弘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①湖南弘德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名称	弘坤企业城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98565141F
注册资本	11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肖正元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315日
住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6号沙坪商务中心5楼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及装饰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业化技术的研发及推广；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的生产及销售；混凝土、成型钢盘、混凝土机械设备、门窗、厨具、卫生洁具、整体卫浴、家居、家用电器及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建筑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电梯及配件、矿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橡胶塑料制品的销售；控股企业管理；自有资产管理、以自有资产进行商业、工业、房地产及建筑业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经营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湖南弘德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肖正元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曾用名	无
身份证号码	430121196507*****		

住所	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村*****
通讯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6号
其他国家居留权	无境外居留权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	2009年至今担任弘坤企业城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4) 主要财务数据

湖南弘德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00,052,668.01	5,956,443.77	5,964,260.96
负债总额	770,150,000.00	0	5,000.00
所有者权益	29,902,668.01	5,956,443.77	5,959,260.96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0	0	0
营业利润	-53,775.76	-2,817.19	-4,096.83
净利润	-53,775.76	-2,817.19	-4,091.83

(5) 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湖南弘德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及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因黄培劲履行《长沙仲裁委员会调解书》（【2017】长仲调字第252号）的相关条款与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若干障碍，经黄培劲与湖南弘德协商，双方于2017年2月27日签署《协议书》，就双方借款合同纠纷一事的后续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1、甲乙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且神农基因股票复牌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持有的神农基因全部股份中不超过25%的部分（即不超过45,376,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43%）转让至乙方名下。

2、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且甲方将其持有

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至乙方名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双方将另行签署《股份质押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全部剩余神农基因股份质押给乙方并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应当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本协议自甲方签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公司控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黄培劲持有公司181,504,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7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由于自公司本次股票复牌后的十个工作日内，黄培劲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中不超过25%的部分转让至湖南弘德名下，剩余股份不少于136,128,000股，占公司因总股本不低于13.30%，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风险与影响

1、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黄培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低。

2、黄培劲将其持有的部分神农基因股份质押给湖南弘德并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后，双方借款合同纠纷的后续处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黄培劲与湖南省弘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书》。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7日